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2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4 月 22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4 月 2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4 月 22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迈科龙大厦 14 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雪峰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7 人，代表股份 60,965,722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8.2249%。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3 人，代表股份 60,708,622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8.1058%；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257,1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1190%。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 5 人，代表股份 519,1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240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李雪峰、严春来、孙爽、宋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1.01 选举李雪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60,957,62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51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96%。

李雪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严春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60,957,62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51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96%。

严春来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孙爽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60,957,62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51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96%。

孙爽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宋叶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60,957,62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51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96%。

宋叶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尹稚、赵军、李劲松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2.01 选举尹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60,957,62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51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96%。

尹稚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赵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60,957,62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51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96%。

赵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李劲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60,957,62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51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96%。

李劲松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姜云库、赵忠奎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监事曹威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3.01 选举姜云库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60,957,62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51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96%。

姜云库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3.02 选举赵忠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60,957,62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51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96%。

赵忠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0,965,72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519,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指派李霞律师、黄亮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